

# 药品监管项目绩效评分表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							
项目实施单位	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本级	主管部门		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			
项目负责人	朱宁	联系电话		66832615			
地址	海口市南海大道 53 号			邮编	572600		
项目类型	经常性项目 (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)			一次性项目 ( )			
计划投资额 (万元)	109.88	实际到位资 金(万元)	109.88	实际使用情 况(万元)	20.21		
其中：中央 财政	109.88	其中：中央 财政	109.88				
省财政		省财政					
市县财政		市县财政					
其他		其他					
二、绩效评价指标评分							
一级指 标	分值	二级指标	分值	三级指标	分值	得分	
决策	15	项目立项	6	立项依据充 分性	6	6	
			4	立项程序规 范性	4	4	
		5	绩效目标	5	绩效目标合 理性	5	5
	15	5	绩效目标	5	绩效指标明 确性	5	5
		10	资金投入	5	预算编制科 学性	5	5
5	资金分配合 理性			5	5		
过程	20	资金管理	10	资金到位率	4	4	
				预算执行率	3	1	

				资金使用合规性	3	3
		组织实施	10	管理制度健全性	5	5
				制度执行有效性	5	5
产出	20	产出数量	8	实际完成率	4	4
				质量达标率	4	4
		产出时效	6	完成及时性	6	6
		产出成本	6	成本节约率	6	6
效益	30	项目效益	30	实施效益	15	14
				满意度	15	15
总分	100		100		100	97
评价等次				优秀		
省局绩效评价人员签名：						
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space-around; align-items: center;"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</div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</div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</div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</div> </div> 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center; margin-top: 20px;"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</div> </div>						
评价工作组组长（签字并单位盖章）						
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center; align-items: center;"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 margin-right: 20px;">  </div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</div> </div>						
2023年6月16日						





# 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监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项目概况。包括项目背景、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、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。

1. 项目背景: 为加强药品监管工作, 弥补省财预算资金不足, 根据省财政厅 省市场监管局 省药监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食品药品监管中央补助资金等有关事项的通知》(琼财行〔2021〕949 号) 和《关于下达第二批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的通知》(琼财行〔2022〕480 号) 有关要求, 结合我局工作实际, 特设立药品监管项目。

2. 主要内容: 该项目主要用于开展药品监管和能力建设等工作, 包含“两品一械”抽检任务量、不良反应及风险监测任务量、“两品一械”监管任务量、药品检测能力建设、科普宣传和培训等方面的支出。

3. 实施情况: 本项目由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各相关处组负责组织实施, 其中化妆品抽样由化妆品处负责组织实施; “两品一械”监管由药品生产处、药品流通处、化妆品处及医疗器械处负责组织实施; 科普宣传由行政组负责组织实施; 队伍能力建设由人事组负责组织实施。

4. 资金投入情况: 本项目中央补助地方食品药品监管资金

109.88 万元，已拨付到位，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%。

5. 资金使用情况：截至 2022 年底，药品监管项目资金支出 20.21 万元，执行率 18.39%。未全部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原因，本年度培训多采用线上形式开展，减少培训经费支出，形成结余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。

1. 本项目总体目标共 3 项，均已完成。其中：（1）按时按量完成“两品一械”抽检工作。（2）对不合格产品的处置率 100%。（3）人员综合能力得到一定的提升。

2. 本项目阶段目标共 6 项，均已完成。其中：（1）“两品一械”监管企业 230 家。（2）“两品一械”宣传 6 万条次。（3）综合能力培训 243 人次。（4）不合格产品后处置率 100%。（5）任务完成率 100%。（6）综合能力人均培训成本 249 元/人/天，基本完成任务。

## 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绩效评价目的：一是落实省财政厅绩效管理工作要求；二是加强重大政策和项目的重点绩效评价，强化项目单位支出责任，规范资金管理行为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保障单位更好地履行职责。

绩效评价对象：各相关处组。评价范围：药品监管补助资金使用情况。

(二)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绩效评价原则:

1. 科学公正。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,按照规范的程序,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、公正的反映。

2. 统筹兼顾。该项目自评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,即“谁支出、谁自评”。部门评价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,确保单位自评、部门评价职责明确,各有侧重,相互衔接。

3. 激励约束。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、政策调整、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,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,有效要安排、低效要压减、无效要问责。

4. 公开透明。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,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

评价指标体系:

详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。

评价方法:

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、比较法、因素分析法、最低成本法、公众评判法、标杆管理法等。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,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。

评价标准:

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历史标准等,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。

### 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2023年3月收到《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3年省直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》后，我局制定并下发了《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2023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，要求各项目单位开展绩效自评，按要求撰写自评报告。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，并进行现场调研、座谈，核实有关情况，分析形成初步结论。与被评价单位交换意见，综合分析并形成最终结论。

### 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2022年，该项目本年度目标均已完成，较好完成了化妆品抽样、“两品一械”监管、科普宣传及队伍能力建设等工作。本项目资金管理状况良好，具体为：承担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，执行严格有效；实际发生支出的会计核算真实、准确、规范，各种会计核算资料完整；资金的使用合规合法，实际支出与预算批复的用途相符，符合有关财经制度及管理辦法的相关规定，未发现违反财经纪律与财务规定等现象的发生。经综合评定，本项目评分为97分。

### 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#### 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党组2021年第12次、2022年第17次党组会议分别研究2022年中央补助地方食品药品监管提前批和第二批资金分配方案，审议通过提前批安排局本级资金109.88



万元，用于组织开展“两品一械”监管、科普宣传、队伍能力建设等药品安全监管工作。

### 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

本项目严格按照《海南省政府购买服务预算管理办法》《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采购管理办法》《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机关财务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要求，严格审核每一笔支出，各项开支均合理合法，有据可循。

### 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

该项目实际产出数量为：“两品一械”监管企业 230 家，“两品一械”宣传 6 万条次，综合能力培训 243 人次，不合格产品后处置率 100%，任务完成率 100%；均完成预设目标。

### （三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项目执行单位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，开展“两品一械”监管工作，严格执行相关差旅、培训标准，切实提高“两品一械”监管效率，较好完成了全年药品安全监管任务，本项目的实施，切实提高药品安全监管工作水平，提升了基层监管队伍执法能力，确保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。

## 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1. 主要经验及做法：提升年初设定绩效目标的精准性。一是加强与国家局有关部门沟通，尽量确定来年下达的工作任务，以便更加准确制定预期绩效目标值；二是督促各相关业务处（组）加强上报绩效目标值的准确性，各相关业务处（组）应加强对自

身上报绩效目标值的评判,以便提升上报预期绩效目标值的精准性。

2.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: 无。

## 六、有关建议

无。

## 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